

「RFID 物流與供應鏈」學分學程選修辦法

96.10.31 ERP 中心課程委員會通過
 96.11.13 管理學院院課程委員會通過
 96.12.13 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 96.12.26 教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本學程為一跨系所整合的學分學程，其目的在整合商管領域知識和無線射頻辨識(RFID)系統功能，培育產業電子化所需之專業人才。
- 二、本校各學院學生均可選修本學程，具商管領域知識的學生優先。
- 三、本校學生修得學程內課程 21 學分(含)以上，即視為修畢本學程，其成績單上將加註「修畢 RFID 物流與供應鏈學分學程○○學分」，並頒發學分學程證明書。
- 四、本學分學程課程內容分為基礎課程、核心課程、進階課程三大類，如附件的修課規定表所示。
- 五、其他 RFID 相關課程之認定或抵免，授權由 ERP 中心主任辦理，如有疑義，再送請 ERP 課程委員會研議。
- 六、本辦法經教務會議核備後實施，課程修正時亦同。

RFID 物流與供應鏈學分學程修課表

類別	課群主體名稱/課群參考課號	學分數	必/選修	開課系所
基礎課程	物流管理 (BA6093/IA5016)	3	必修	管理學院各系所
基礎課程	資訊管理 (BA3004/BA6045/IM4048/IM6012)	3		
核心課程	RFID 資訊系統 (IM5018)	3		
核心課程	電子商務 III: 供應鏈管理 (IM8031)	3		
進階課程	RFID 物流與供應鏈系統之應用與個案 (BA7038)	3		
進階課程	企業資源規劃 (BA5040)	3		
進階課程	醫院管理與 RFID 應用 (BA7026)	3		

註：

1. 申請與發證流程：由管理學院 ERP 中心課程委員會初審，教務處複審。
2. 開放各 RFID 課程五分之一名額供外校學生以「校際選課方式」選修。